



1. 本图依据甲方提供的地形图及市政相关资料绘制而成。
2. 本图坐标系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CGCS2000), 高程采用该坐标系的大地高。
3. 图中所注坐标、定位尺寸, 建筑以外墙皮为准 (含保温外墙、保温层等), 围墙以墙中心为准。
4. 图中F表示建筑地上层数, D表示地下层数, H1表示消防高度21.25m (由建筑室外地坪至屋面面层高度), H2表示规划高度22.4m (由室外地坪至女儿墙顶高度)。
5. 建筑室内地坪标高相当于建筑图中的正负零绝对标高。
6. 本工程消防车道设置满足《建筑防火通用规范》3.4.5条规定。
①所有消防车道宽度均等于4m, 消防车转弯半径均为12m, 消防车回车场15m×15m; 道路的净宽度和净空高度满足消防车安全、快速通行的要求;
②转弯半径满足消防车转弯的要求;
③路面及其下面的建筑结构、管道、管沟等, 满足承受消防车满载时压力的要求;
④坡度满足消防车满载时正常通行的要求, 且不大于10%。兼作消防救援场地的消防车道, 坡度满足消防车停靠和消防救援作业的要求;
⑤消防车道与建筑外墙的水平距离满足消防车安全通行的要求, 位于建筑消防扑救面一侧兼作消防救援场地的消防车道应满足消防救援作业的要求;
⑥长度大于4.0m的尽头式消防车道设置满足消防车回转要求的场地或道路;
⑦消防车道与建筑消防扑救面之间未设有妨碍消防车操作的障碍物, 未影响消防安全作业的架空高压电线。
7. 消防车道与消防扑救面之间、扑救场地与建筑之间, 均不得有妨碍消防车操作的障碍物等。
8. 规划道路、硬质广场及建筑均按照《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GB55019-2021进行设计, 并设置无障碍设施。场地及建筑内部设置适宜的无障碍通行设施。
9. 本工程室外场地、道路、绿化、管线综合行设计。
10. 装配式建筑按照《宝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宝鸡市装配式建筑发展实施细则 (暂行) 的通知》执行。按照装配式建筑设计实施的栋号: 草碧镇中心卫生院住院楼 (新建) 为装配式建筑, 面积合计3411.03m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783.26m², 地下建筑面积627.77m²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大于30%; 装配式建筑单体建筑装配率大于30%;
11. 本工程配建停车位100%具备充电设施安装条件。
12. 医院建筑按建筑面积1.0辆/100平方米配建。本项目应设车位28辆, 实设车位28辆, 满足规划要求。
13. 非机动车停车位医院建筑按建筑面积1.5辆/100平方米配建。本工程应配建非机动车位42辆, 其中自行车29辆, 电动自行车停车位13辆, 且电动自行车中有13辆为电动自行车充电停车位或配备充电设施。配建电动自行车停车位数量大于非机动车停车位总数的30%。
14. 本项目应严格执行绿色建筑标准, 达到一星级。
15. 本工程建筑面积的计算与含保温层、装饰层。

建筑规划方案审查专用章
审查人: [Signature]
日期: 2026.8.11

经与草碧镇、县发改局、住建局、文化旅游局、卫健局、行政审批服务局等部门联合审查原则同意该方案。

北

比例尺:

区位图:

图例:

	新建建筑		机动车停车位
	已建建筑		绿地
	用地界线		出入口
	道路中心线		非机动车位
	植草砖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项目	规划指标	单位	备注
1	规划用地面积	4952.25	m ²	约7.43亩
2	总建筑面积	6454.38	m ²	
3	其原有地上建筑面积	3043.35	m ²	
	新建住院建筑面积	3411.03	m 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783.26	m ²	
4	中地下建筑面积	627.77	m ²	
5	总床位数	54	个	
6	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5826.61	m ²	
7	容积率	1.18		
8	建筑基底面积	1728.30	m ²	
9	建筑密度	34.90	%	
10	绿地面积	1238.45	m ²	
11	绿地率	25.01	%	
12	地上机动车停车位	28	辆	
13	非机动车停车位	42	辆	

合作设计单位: JOINTLY DESIGNED WITH

合作单位负责人:

建设单位: CLIENT 千阳县卫生健康局

工程名称: PROJECT NAME 千阳县强基工程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项目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医疗次中心建设项目子项名称: SUB-PROJECT 草碧镇中心卫生院住院楼

图名: DRAWING TITLE 总平面图

设计号: PROJECT No. SJ26029

设计总负责人: PROJECT DIRECTOR 杨中合 杨中合 黄朝阳 [Signature]

方案设计师: SCHEMATIC DESIGNER 焦峰 焦峰

专业负责人: DISCIPLINE RESPONSIBLE BY 焦峰 焦峰

设计人: DESIGNED BY 焦峰 焦峰

校对人: CHECKED BY 黄朝阳 [Signature]

审核人: AUDITED BY 宁小勇 [Signature]

审定人: AUTHORIZED BY 李阿利 [Signature]

建筑物名称	层数	建筑高度	地上建筑面积	地下建筑面积	占地面积	计容面积	
	地上	地下	(m)	(m ²)	(m ²)	(m ²)	
1#门诊综合楼	4F		15.3	1589.30	413.95	1589.30	
2#公卫楼	2F		7.6	350.00	306.33	350.00	
3#住院楼	2F		7.5	542.52	272.02	542.52	
4#后勤保障楼	3F		11.2	524.62	158.75	524.62	
5#设备房	1F		4.5	36.91	36.91	36.91	
合计 (已有建筑)				3043.35	1187.96	3043.35	
草碧镇中心卫生院住院楼 (新建)	5F	1F	22.4	2783.26	627.77	540.34	3411.03

图别: STATUS 报建 图号: DRAWING No. 1

比例: SCALE 1:500 日期: DATE 2026.7